

证券代码：871940

证券简称：金禄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金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金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25 日上午 9: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940	金禄科技	2021 年 3 月 1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井美村 168 工业区 7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追认偶尔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截止 2021 年 3 月 8 日公司向龙金禄本人借款累计 154 万元，借款明细如下：2020 年 12 月 9 日借款 60 万元，2021 年 1 月 4 日借款 35 万元，2021 年 1 月 25 日借款 34 万元，2021 年 3 月 4 日借款 25 万元。上述借款不产生利息费用，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到期一次性还本，经协商一致可以展期，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抵押、担保。

龙金禄为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的需求，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减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保护措施将以公告的形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披露。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候为准。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工作顺利、高效的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安排，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终止挂牌条件满足时提出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进行沟通 and 磋商；

（4）与股东就股权回购事宜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

（5）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6）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它事项；

（7）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四）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公章）、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3-25 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井美村 168 工业区 7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龙金禄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井美村 168 工业区 7 号

联系电话：0769-38893108

传真：0769-83887323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金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金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0 日